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	市政府办决策咨询及后评价工作经费			
项目类型	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		用款单位	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实施期限		起始年度	2024 年	到期年度	2024 年
预算金额		总金额	745,000 元	当年度金额	745,000 元
项目概述		紧紧围绕市政府中心工作，充分发挥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智库作用，科学选定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治理方面紧密相关的课题，委托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团队开展专项课题研究，为市政府领导谋划部署重大工作提供决策参考，结合实际工作需要组织召开专家咨询论证会；邀请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来惠授课；配合完成上级对口部门、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在惠调研相关工作；汇总智库成果、编印《决策建议》年度合辑；开展市政府重大行为决策后评价等。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（跨年度项目需填写）		当年度目标	
		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充分发挥专家智库作用，科学选定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治理方面紧密相关的课题，委托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团队开展专项课题研究，为市政府领导谋划部署重大工作提供决策参考，结合实际工作需要组织召开专家咨询论证会；邀请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来惠授课；配合完成上级对口部门、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在惠调研相关工作；汇总智库成果、编印《决策建议》年度合辑；开展市政府重大行为决策后评价等。		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充分发挥专家智库作用，科学选定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治理方面紧密相关的课题，委托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团队开展专项课题研究，为市政府领导谋划部署重大工作提供决策参考，结合实际工作需要组织召开专家咨询论证会；邀请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来惠授课；配合完成上级对口部门、市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在惠调研相关工作；汇总智库成果、编印《决策建议》年度合辑；开展市政府重大行为决策后评价等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编印《决策建议》年度合辑数量	完成每年度编印资料汇编资料数量	编印资料汇编等资料约 50 册
			开展专项课题研究数量	完成每年度开展专项课题研究数量	≥2 项
			开展市政府重大行为决策后评价项目数量	完成每年度开展市政府重大行为决策后评价项目数量	≥1 个
		质量指标	专家咨询论证意见作为市政府决策的重要参考	专家咨询论证意见作为市政府决策的重要参考	完成预期目标
		时效指标	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	及时完成当年度工作计划	100%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	≤745,000 元	≤745,000 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推动市政府科学决策	有效推动	有效推动
			推动区域决策咨询工作	有效推动	有效推动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为市政府领导谋划部署重大工作提供决策参考	持续提供	持续提供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成果使用对象满意度	≥85%	≥85%	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	市政府办宣传办刊及慰问经费			
项目类型	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		用款单位	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实施期限		起始年度	2024 年	到期年度	2024 年
预算金额		总金额	580,000 元	当年度金额	580,000 元
项目概述		完成《惠州经济》、《惠州市人民政府公报》及年度出版物宣传工作,以及做好对部队官兵、复退军人联系户、老党员、困难党员和共建社区有关人员等的慰问工作。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（跨年度项目需填写）		当年度目标	
		完成《惠州经济》、《惠州市人民政府公报》及年度出版物宣传工作,认真做好对党员干部职工的关怀慰问工作,及时表彰激励先进。加强与军民共建单位、部门下沉共建社区的联系沟通,利用“七一”“八一”“春节”“中秋”等时机慰问走访部队官兵、复退军人联系户、老党员、困难党员和共建社区有关人员等。		完成当年《惠州经济》、《惠州市人民政府公报》及年度出版物宣传工作,认真做好对党员干部职工的关怀慰问工作,及时表彰激励先进。加强与军民共建单位、部门下沉共建社区的联系沟通,利用“七一”“八一”“春节”“中秋”等时机慰问走访部队官兵、复退军人联系户、老党员、困难党员和共建社区有关人员等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《惠州经济》出版数量	发行 6 期	发行 6 期
			《惠州市人民政府公报》出版数量	发行 24 期	发行 24 期
			慰问次数	慰问次数≥3 次	慰问次数≥3 次
		质量指标			
		时效指标	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	按工作计划及节日安排,按时及时完成刊物发行及慰问工作	完成预期目标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费用控制	≤580,000 元	≤580,000 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可持续性影响	完成宣传慰问工作,提升公信力影响力	完成宣传慰问工作,提升公信力影响力
			促进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和依法行政工作	完成预期目标	完成预期目标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刊物发行投诉率	≤1%	≤1%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	援派干部经费				
项目类型	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	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		用款单位	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	
实施期限		起始年度	2024 年	到期年度	2024 年	
预算金额		总金额	76,800 元	当年度金额	76,800 元	
项目概述		对 2 名援派干部发放生活补助根据《惠州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》（惠办会函〔2022〕182 号）及市委组织部分配方案进行补助，全年 38,400 元/人。				
总体 绩效 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（跨年度项目需填写）			当年度目标	
		对 2 名援派干部根据《惠州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》（惠办会函〔2022〕182 号）及市委组织部分配方案进行补助，提升干部岗位适应能力。			对 2 名援派干部根据《惠州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》（惠办会函〔2022〕182 号）及市委组织部分配方案进行补助，提升干部岗位适应能力。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补助对象象人数		2 人	2 人
		质量指标	发放生活补助		按规定标准发放补助	按规定标准发放补助
		时效指标	补助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		按规定及时发放	按规定及时发放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费用控制		≤规定发放标准	≤规定发放标准
	效益 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干部岗位适应能力		有效提升	有效提升
			加强政策落实		有效促进	有效促进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补助对象满意度		≥80%	≥80%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	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补贴				
项目类型	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	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		用款单位	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	
实施期限		起始年度	2024 年	到期年度	2024 年	
预算金额		总金额	15,000 元	当年度金额	15,000 元	
项目概述		按照《惠州市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重点工作清单》（惠市老字〔2023〕8 号）及市领导批示，对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、副书记、委员发放补贴。积极为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提供有利支撑。				
总体 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（跨年度项目需填写）		当年度目标		
		按照《惠州市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重点工作清单》（惠市老字〔2023〕8 号）及市领导批示，对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、副书记、委员发放补贴。		按照《惠州市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重点工作清单》（惠市老字〔2023〕8 号）及市领导批示，对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、副书记、委员发放补贴，积极为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提供有利支撑。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补贴发放次数		一年≤12 次	一年≤12 次
			补贴发放人数		1 人	1 人
		质量指标	补贴对象合格率	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补贴拨付及时率		按月及时拨付	按月及时拨付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费用控制		≤1.5 万元	≤1.5 万元
	效益 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让离退休干部职工党组书记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厚爱		100%	100%
			调动离退休干部职工党组书记工作积极性		有效调动	有效调动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增强离退休干部职工党组书记党性修养和向心凝聚力		有效增强，积极为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提供有利支撑。	有效增强，积极为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提供有利支撑。
		服务对象满意度	离退休干部职工党组书记满意度		≥80%	≥80%

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	遗属补助经费			
项目类型	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		用款单位	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实施期限		起始年度	2024 年	到期年度	2024 年
预算金额		总金额	21,384 元	当年度金额	21,384 元
项目概述		根据惠民发[2023]42 号及相关审批表依据，拟按时足额发放干部职工遗属补助经费，项目保障对象 2 人。本项目预算为 21,384 元。			
总体 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（跨年度项目需填写）		当年度目标	
		根据惠民发[2023]42 号及相关审批表依据，拟按时足额发放干部职工遗属补助经费，项目保障对象 2 人，补助经费为 21,384 元。达到以人为本的目标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	根据惠民发[2023]42 号及相关审批表依据，拟按时足额发放干部职工遗属补助经费，项目保障对象 2 人，补助经费为 21,384 元。达到以人为本的目标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遗属生活补助发放人数	2 人	2 人
		质量指标	补助发放到位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补助发放及时率	100%	100%
		成本指标	按文件标准金额执行率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障补助对象经济生活水平	通过对干部职工遗属的生活困难补助，有效保障补助对象的经济生活水平	通过对干部职工遗属的生活困难补助，有效保障补助对象的经济生活水平
		社会效益指标	政策知晓满意度率	≥80%	≥80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助人员满意度	≥80%	≥80%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专职教练员经费			
项目类型	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市府办			
用款单位		惠州市国防教育训练基地			
实施周期		起始年度	2023年	到期年度	2024年
2024年预算金额		900,000元			
设立依据		本单位主要业务包含：负责专武干部、民兵干部骨干培训；负责民兵、预备役部队训练；承担地方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、合法社会团体的国防教育和训练等，通过招揽专职教练员可以提高国防教育的专业化水平，为惠州市开创国防教育新局面贡献力量。			
项目概述		负责专武干部、民兵干部骨干培训；负责民兵、预备役部队训练；承担地方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、合法社会团体的国防教育和训练等，通过招揽专职教练员可以提高国防教育的专业化水平，为惠州市开创国防教育新局面贡献力量。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
		1. 完成市直六所高中学生的军训任务。 2. 完成全市基干民兵整组集训、军分区专武干部、“双合格”士兵役前训练等保障任务。 3. 完成党政机关参观见学并进行国防教育保障任务。 4. 完成8-14岁青少年的国防教育任务。 5. 完成部分企业的国防教育。 6. 提高国防教育的专业化水平，让来训人员学有所得，为惠州市开创国防教育新局面贡献力量。			
		2024年度目标			
		1. 完成市直六所高中学生的军训任务。 2. 完成全市基干民兵整组集训、军分区专武干部、“双合格”士兵役前训练等保障任务。 3. 完成党政机关参观见学并进行国防教育保障任务。 4. 完成8-14岁青少年的国防教育任务。 5. 完成部分企业的国防教育。 6. 提高国防教育的专业化水平，让来训人员学有所得，为惠州市开创国防教育新局面贡献力量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活动任务	1	1
			开展培训次数	≥30	≥30
		质量指标	活动安全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按时开展率	≥90%	≥90%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费用控制	≤900,000元	≤900,000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资金使用不发生重大违规违纪问题	100%	100%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退役军人舆论氛围（定性）	有效助力	有效助力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满意率情况	≥90%	≥90%